

等 別：四等考試
類 科：財稅行政、商業行政
科 目：民法概要

考試時間：1 小時 30 分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甲、申論題部分：（50 分）

- (一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申論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(二)請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。

一、甲因精神障礙，經聲請法院依法為監護宣告。在監護宣告撤銷前，某日甲於識別能力回復狀況下，向乙購買汽車一輛並隨即開車上路，惟因闖紅燈而撞到孕婦丙，丙及其腹中之胎兒丁均受傷。試問：

- (一)甲向乙購買汽車行為其效力如何？（13 分）
(二)胎兒丁得否向甲請求損害賠償？（12 分）

二、甲駕車不慎撞傷乙，致乙受有損害。請附理由回答下列問題：

- (一)乙於知悉事故發生且甲為肇事者後經過 3 年，始基於侵權行為請求甲損害賠償，甲得否拒絕乙之請求？（10 分）
(二)如乙之損害賠償請求權已罹於時效，乙得否主張因甲尚未賠償而獲有利益，請求甲返還該利益？（15 分）

乙、測驗題部分：（50 分）

代號：6412

- (一)本測驗試題為單一選擇題，請選出一個正確或最適當的答案，複選作答者，該題不予計分。
(二)共 25 題，每題 2 分，須用 2B 鉛筆在試卡上依題號清楚劃記，於本試題或申論試卷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1 關於孳息，下列敘述，何者錯誤？

- (A)指原物所產生的收益
(B)分為天然孳息與法定孳息
(C)對於原物施以生產之人，即取得天然孳息收取的權利
(D)將所有物出租給他人使用，所得之租金為法定孳息

2 甲欠乙承攬裝潢費 2 萬元於西元 2013 年 1 月 5 日清償期屆至，乙於同年 2 月 1 日請求甲清償，甲未為清償，乙未於 6 個月內起訴。乙對甲之承攬裝潢費請求權何時消滅時效完成？

- (A)2015 年 1 月 31 日 (B)2015 年 1 月 4 日 (C)2018 年 1 月 4 日 (D)2028 年 1 月 4 日

3 下列何者為甲之單獨虛偽意思表示？

- (A)甲以開玩笑之意思向乙表示，欲將價值 10 萬元之手錶以 1 千元出售予乙
(B)甲為避免強制執行，與知情之乙就甲所有之不動產訂定買賣契約並為移轉登記
(C)甲受乙脅迫表示，將其價值 100 萬元財產以 10 萬元出售予乙
(D)甲受乙詐騙表示，將其價值 100 萬元財產以 10 萬元出售予乙

- 4 甲竊取乙 100 元購買麵包，並拿到一張發票。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- (A)乙得依侵權行為規定向甲請求返還麵包
 - (B)乙得依不當得利規定向甲請求返還麵包
 - (C)乙得依不當得利規定向甲請求返還 100 元及發票
 - (D)乙得依不當得利規定只能向甲請求返還發票
- 5 甲與乙訂立 A 物買賣契約，事後甲依約將 A 物讓與給乙，乙則支付價金。下列敘述，何者最正確？
- (A)若 A 物有無法補正之瑕疵，乙得解除契約，但 A 物在契約解除前因乙之過失而滅失者，乙之解除權消滅
 - (B)若 A 物有無法補正之瑕疵，乙得解除契約，但 A 物在契約解除前因天災而滅失者，乙之解除權消滅
 - (C)解除契約後，雙方發生回復原狀之義務，無同時履行抗辯權之適用
 - (D)解除權之行使適用於所有債之法律關係
- 6 甲與乙訂定買賣契約，約定僅在出賣人甲因故意行為致給付不能時，甲才須負擔賠償責任。甲與乙之約定，效力如何？
- (A)基於契約自由原則，甲與乙之約定有效，甲僅就故意行為負擔給付不能之損害賠償責任
 - (B)過失責任得預先免除，因此甲僅就故意行為負擔給付不能之損害賠償責任
 - (C)重大過失責任得預先免除，甲僅就故意行為負擔給付不能之損害賠償責任
 - (D)若因甲之重大過失致給付不能時，甲仍須負擔給付不能之損害賠償責任
- 7 出賣人甲遲延交付 A 房屋予買受人乙，於遲延狀態持續中，因地震致包含 A 屋在內之同區房屋全數倒塌。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- (A)甲得證明縱不遲延給付，A 屋倒塌之損害仍不免發生，而免除遲延責任
 - (B)無論何種情形，甲均應對乙負遲延責任
 - (C)因地震屬不可抗力，甲當然免除對乙應負之遲延責任
 - (D)因地震屬不可抗力，甲、乙就 A 屋倒塌之損害，各負二分之一責任
- 8 甲向乙自行車行購買某廠牌自行車一輛，該車交付不久即開始脫落油漆，且車輪變形。下列敘述，何者錯誤？
- (A)本例之自行車存在物的瑕疵
 - (B)甲得主張解除契約或請求減少價金
 - (C)甲得請求另行交付無瑕疵之自行車
 - (D)甲之權利主張無時間限制
- 9 甲向乙承租一間透天厝，內有六個房間，並無禁止轉租之約定。另甲向丙承租一輛賓士轎車。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- (A)甲非經乙之承諾，不得將部分之房間轉租於他人
 - (B)甲非經丙之承諾，不得將該賓士轎車轉租於他人
 - (C)甲非經乙之承諾，而將部分之房間轉租於他人時，乙得終止契約
 - (D)甲分別將租賃物合法轉租時，甲與乙及甲與丙之租賃關係均消滅

- 10 乙向甲借用相機一台，約定 1 年後返還。在借用期間屆滿前，下列何者不屬於甲得提前終止契約之事由？
- (A)甲因不可預知之情事，自己需用相機者
(B)乙未經甲同意允許第三人使用者
(C)乙受監護宣告者
(D)因乙怠於注意，致相機毀損或有毀損之虞者
- 11 關於贈與之意義及性質，下列敘述，何者錯誤？
- (A)贈與乃一方當事人負有給付義務
(B)贈與乃單獨行為
(C)贈與為無償契約
(D)贈與須以意思表示為之
- 12 A 參加 B 旅遊業者主辦之巴黎旅行團，因 B 安排行程疏忽，原訂行程的最後一日前往羅浮宮參觀，是日恰為閉館日，旅行團在旅館空度半天。A 等團員可否向 B 請求損害賠償？
- (A)可以。因係可歸責於 B 之事由，致未依約定之旅程進行
(B)可以。但若參訪行程變更所需之費用，較原訂行程費用增加，則 A 等團員不得再請求損害賠償
(C)不可以。除非參訪行程之變更與原訂行程顯不相當
(D)不可以。因時間之浪費未達 1 日
- 13 關於和解，下列敘述，何者最正確？
- (A)和解為要式、雙務契約
(B)和解為要物契約，非經交付和解金不生效力
(C)當事人之一方對於他方當事人之資格有錯誤而為和解時，原則上不得撤銷
(D)和解有使當事人所拋棄之權利消滅，或使當事人取得和解契約所訂明權利之效力
- 14 甲對乙有 100 萬元債務，若甲與乙之後又訂立買賣契約，由甲將其所有之汽車以 100 萬出賣給乙。下列敘述，何者最正確？
- (A)若甲與乙約定，汽車買賣之價款應向第三人丙為給付，則甲得主張以自己對乙之債務與買賣價款抵銷
(B)甲與乙兩人互負債務，若雙方債務皆已屆清償期，除另有約定外，得互為抵銷
(C)甲積欠乙之債務，若為侵權行為而生之賠償額，則甲不得主張抵銷
(D)清償地不同之債務，不得主張抵銷
- 15 不動產役權之全部或一部無存續之必要時，關於其效果，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- (A)該不動產役權當然消滅
(B)供役不動產所有人得隨時拋棄該不動產役權
(C)法院因供役不動產所有人之請求，得宣告該不動產役權消滅
(D)法院因需役不動產所有人之請求，得撤銷該不動產役權
- 16 共同繼承人對被繼承人遺產中之債權為下列何種共有？
- (A)共同共有 (B)分別共有 (C)準分別共有 (D)準共同共有

- 17 甲在自己之 A 地上興建 B 屋，甲僅以 B 屋設定抵押權於乙。嗣後，乙實行抵押權，B 屋由丙拍定。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- (A)基於處分一體性，甲不得單獨以 B 屋設定抵押權於乙，故其後之拍賣 B 屋，應屬無效
(B)B 屋拍賣時，視為已有地上權之設定
(C)地上權之地租一律由法院判決定之
(D)B 屋滅失時，丙之地上權消滅
- 18 甲將其 A 地設定典權於乙後，甲不得再將 A 地設定下列何項權利於丙？
- (A)普通抵押權 (B)最高限額抵押權 (C)普通地上權 (D)區分地上權
- 19 甲向乙借款，由丙為保證人及丁提供 A 地設定最高限額抵押權為擔保；在最高限額抵押權存續期間，某筆債務屆清償期，甲未履行，由丙向乙為清償。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- (A)丙得於清償之限度內，承受乙對甲之債權及乙對 A 地之最高限額抵押權
(B)丙得於清償之限度內，對 A 地有最高限額抵押權
(C)丙得依人保與物保之分擔額，對 A 地有最高限額抵押權
(D)丙對 A 地無最高限額抵押權
- 20 關於繼父母與繼子女之親屬關係，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- (A)直系血親關係 (B)旁系血親關係 (C)直系姻親關係 (D)旁系姻親關係
- 21 關於非婚生子女之認領，下列敘述，何者錯誤？
- (A)經生父撫育者，視為認領
(B)生母於受胎期間內，曾與他人通姦者，不得請求生父認領非婚生子女
(C)生父認領非婚生子女之後，不得撤銷其認領
(D)非婚生子女在確知其生父為何人後，得向法院提起請求生父認領之訴訟
- 22 甲男、乙女為夫妻，無子女。丙、丁為甲之父母。甲死亡時留有 150 萬元之現金，對丙有 10 萬元之債權。於遺產分割時，丙可分得：
- (A)10 萬元 (B)20 萬元 (C)30 萬元 (D)40 萬元
- 23 甲男、乙女為夫妻，育有子女丙、丁二人。甲死亡後，乙、丙、丁為遺產分割，乙分得房屋一棟價值 300 萬元，丙分得現金 300 萬元，丁分得古董花瓶價值 300 萬元。惟該古董花瓶於遺產分割前，因地震而生裂痕，經鑑價後，僅值 120 萬元。丁最多得向乙、丙各請求多少金額？
- (A)20 萬元 (B)40 萬元 (C)60 萬元 (D)120 萬元
- 24 無人承認繼承時，何人應以遺產清償被繼承人之債務？
- (A)法院 (B)親屬會議 (C)遺產管理人 (D)地方政府主管機關
- 25 甲生前作成自書遺囑，將其所有之 A 屋遺贈於乙。若乙不願接受甲之遺贈，應如何為之？
- (A)乙應於甲生前告知欲拋棄遺贈，使該遺贈不生效力
(B)乙應於甲生前為拒絕承諾之意思表示，使遺贈契約不成立
(C)乙應於甲死後拋棄遺贈
(D)乙應於甲死後至法院辦理拋棄遺贈